

临淄区人民政府

临政字〔2020〕54号

临淄区人民政府

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现将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公布如下：

白平和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；负责财政、税务、审计工作。

分管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联系齐化税务局、临淄税务局。

王立明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，协助白平和同志负责财政、税务、审计工作；负责发展改革、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重点项目、国资监管、金融证券、公共资源交易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、电力、消防救援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协调企地关系。

协助白平和同志分管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审计事务服务中心。

分管区发改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临淄生态环境分局、区国资监管局、区重点项目服务中心、区财政运行服务中心、区政府国有资产运营服务中心、区地方金融事务协调服务中心、区经济发展研究中心、区能源事业发展中心、区林业服务中心、区粮食事务服务中心、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服务中心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。

联系齐鲁化工区、临淄经济开发区、区委编办、临淄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、区人行、区银监办、临淄供电中心及驻临淄银行、保险、证券机构。

李玲同志负责工业和信息化、科技、商务、招商引资、统计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教育体育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红十字会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区工信局、区科技局、区商务局、区统计局、区人社局、区教体局、区卫健局、临淄医疗保障分局、区投资促进中心、区中小企业发展中心、区统计普查事务中心、山东化工人才市场管委会、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、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、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。

联系各民主党派，区科协、区工商联、区台办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红十字会。

李竹凯同志中国进出口银行挂职。

刘恩慧同志负责农业农村、水利、文化旅游、市场监管、公安、交警、司法、信访稳定、退役军人事务、民政、扶贫、慈善、残疾人事业、供销等方面工作；负责重大节庆活动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区农业农村局、区水利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临淄公安分局、临淄交警大队、区司法局、区信访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民政局、齐城农业高新区、区检验检测中心、区供销社、区农业农村事业发展中心、区畜牧农机服务中心、区水资源事务服务中心、区齐文化发展研究中心、区齐文化博物院、区信访事务服务中心。

联系区法院、区检察院、区人武部、区融媒体中心、区文联、区残联、武警中队、区气象局、区烟草专卖局、临淄广电网络公司。

张磊同志协助李玲同志负责工业和信息化、统计、招商引资工作。

协助李玲同志分管区工信局、区统计局、区投资促进中心。

王俊涛同志负责区政府机关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交通运输、综合执法、行政审批、政务服务、机关事务管理、大数据、政务公开、外事、口岸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区政府办公室、区住建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行政审批局、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区大数据服务中心、区市民投诉中心、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、区住房保障事务服务中心、临淄公路事业服务中心、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、区城市管理事务服务中心、区市政园林环卫事务服务中心。

联系临淄住房公积金管理部、临淄邮政公司、临淄移动公司、临淄联通公司、临淄电信公司、临淄高铁北站。

郑忠同志协助王立明同志负责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、消防救援等方面工作。

协助王立明同志分管区应急管理局、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服务中心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。

孙胜利同志协助刘恩慧同志负责公安、交警、信访稳定工作。

协助刘恩慧同志分管临淄公安分局、临淄交警大队、区信访局。

临淄区人民政府

2020年4月2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、区政协、区纪委监委、区人武部办公室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4月23日印发
